

武汉农尚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武汉农尚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由董事长吴亮先生召集，于2021年8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8月15日以电子邮件、电话形式送达全体董事，各董事均确认已收悉，会议通知中包括会议的相关材料，同时列明了会议的召开时间、地点、内容和方式。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董事长吴亮先生、董事/总经理白刚先生、董事/财务总监柯春红女士、董事/副总经理朱伟先生、独立董事刘婕女士、独立董事陈凌先生、独立董事刘杰成先生和董事曾智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了会议。董事会秘书、部分高管参加本次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董事会经过认真审议本议案，一致认为：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经营状况和经营成果，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审议通过本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2、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运作资金需求并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同意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不超过 10,000 万元(含利息和收益)购买低风险、流动性高的净值型理财产品,资金使用期限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表决结果: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一致审议通过本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有利于满足公司生产经营、业务拓展所需资金以及公司持续稳定发展,因此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向中信银行武汉分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1,000 万元整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 12 个月年,在以上额度范围内可循环使用。董事长、实际控制人吴亮先生及其配偶刘莉女士为公司上述银行授信额度提供连带担保责任。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吴亮先生代表公司与中信银行武汉分行签署银行授信协议及授信额度内的相关法律文件。

表决结果:因关联人公司董事长、实际控制人吴亮先生及其配偶刘莉女士为公司上述银行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故关联董事吴亮先生对本议案回避表决,其余非关联董事以 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一致审议通过本议案。

本次董事会在审议本项议案时,关联董事按照相关规定回避表决,会议履行了法定程序。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并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4、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为适应公司战略发展及实际经营需要,公司拟在原经营范围内增加“房屋租赁、物业管理”,变更后的经营范围以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最终核准登记为准,并

对《公司章程》中的相应条款进行修订。

表决结果：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一致审议通过本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独立董事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特此公告。

武汉农尚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27日